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苏日明及一致行动人狄爱玲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轮候期限	执行机关
苏日明	是	15,794,253	24.59%	3.48%	2020-06-11	36个月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64,243,174	100.00%	14.15%	2020-08-25	36个月	上海金融法院
		64,243,174	100.00%	14.15%	2020-08-25	36个月	上海金融法院
狄爱玲	是	26,555,408	100.00%	5.85%	2020-06-11	36个月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10,000,000	37.66%	2.20%	2020-08-25	36个月	上海金融法院

2、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苏日明	64,243,174	14.15%	64,243,174	100.00%	14.15%
狄爱玲	26,555,408	5.85%	26,555,408	100.00%	5.85%
苏永明	23,858,000	5.25%	23,858,000	100.00%	5.25%
苏清香	6,997,742	1.54%	6,997,742	100.00%	1.54%
合计	121,654,324	26.79%	121,654,324	100.00%	26.79%

二、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1、公司经同控股股东苏日明及其一致行动人狄爱玲沟通确认：截至公告披露日，苏日明、狄爱玲尚未收到与本次轮候冻结相关的全部法律文书、通知文件，无法全部获悉所涉法律纠纷的具体原因和详细内容。

2、截至公告披露日，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提供的数据外，公司未收到其他关于上述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相关信息。公司控股股东苏日明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121,654,32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6.79%）已全部被司法冻结，若上述被冻结股份被司法处置，可能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存在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

3、目前，公司的日常运行和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未受到上述冻结事项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前述控股股东股份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